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增设 E 类基金份额相关事项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与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决定自2017年5月19日起对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原有基金份额归为C类份额,同时增设E类份额。为此,本公司将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事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基金的份额分类情况
- (一) 对本基金份额实施分类的原则

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C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E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只接受场外申赎。新增的E类份额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及销售服务费率与C类基金份额均相同。C 类份额的基金代码保持不变,仍为519989。另增设E类份额的基金代码,基金代码为004651。

(二) 对本基金投资者已持有基金份额的处理

本基金进行份额分类后,原有基金份额将自动划归为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对原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继续持有、赎回或转换无任何改变,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受任何影响。

(三) 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后的费率情况

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费率情况如下表:

C 类申购费率 E 类申购费率

- C 类赎回费率 E 类赎回费率
- 0.10% 0.10%
- C 类年销售服务费率 E 类年销售服务费率
- 0.40% 0.40%

年管理费率 0.70% 年托管费率 0.20%

注: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

- 二、重要提示
- 1、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下期更新的《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 2、本基金在进行份额分类并增加 E 类份额之日起, C 类份额和 E 类份额并存。
- 3、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中更新本基金收费方式,但开通本业务的时间以本公告公布之日起实施。
 -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66 (免长话费)

网址: www.cxfund.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附:《〈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5月17日

附件:

《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章节

原《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版本 修订后《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版本

修改理由

二、释义

3、基金托管人或本基金托管人: 指中国农业银行 3、基金托管人或本基金托管人: 指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更新基金托管人信

息。

28、 注册登记机构: 指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机构。 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或

接受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代为办理注

册登记业务的机构

28、注册登记机构:指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机构。本基金的各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分别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接受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代为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机构

根据本基金份额分

类后的实际情况修

改。

无

55、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各基金份额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因本基金份额分类

补充相关释义。

三、基金

的基本情

况

无

(八) 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的不同, 将基金份额 分为不同的类别。 C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E 类基金份额的 注册登记机构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

代码。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

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该计算日该类基金 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 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 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明。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且对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 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 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 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因本基金份额分类 补充基金份额类别 的具体规则。 六、基金

份额的申

购与赎回

(一) 申购和赎回场所

.

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 书或其他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 或增减代销机构,并予以公告。 销售机构可以酌情 增加或减少其销售网点、变更营业场所。

(一) 申购和赎回场所

• • • • • •

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 或其他公告中列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针对某 类份额变更或增减代销机构,并予以公告。销售机构 可以酌情增加或减少其销售网点、变更营业场所。 完善相关表述。

-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 1、基金申购和赎回费率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
- 2、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 • • • •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 3、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日收市后计算,并 在 T+1 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 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 4、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 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 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 (六) 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 1、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费率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均不收取申购费用。
- 2、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 • • • • •

赎回总额=赎回份额(T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3、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日收市后计 算,并在T+1日内公告。 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 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 4、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 1、完善相关表述:
- 2、明确两类基 金份额分别计算基 金份额净值。
- (十)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1日,第2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应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布最近1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 3、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1日但少于2周,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提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告最近1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 4、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2周,暂停期间,基金

管理人应每2周至少刊登暂停公告1次。 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 基金管理人应提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连续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 并公告最近1个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 (十) 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 2、如发生暂停的时间为1日,第2个工作日基金 管理人应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 站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 并公布最 近1个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 3、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1日但少于2周,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提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告最近1个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4、如发生暂停的时间超过2周,暂停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每2周至少刊登暂停公告1次。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提前2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连续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公告,并公告最近1个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完善相关表述。

七、基金

合同当事

人及权利

义务

- (一) 基金管理人
- 1、基金管理人简况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130 号 3-4 楼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

金融中心9楼

法定代表人: 田丹

成立时间: 2003年4月28日

注册资本: 壹亿伍仟万元人民币

(一) 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简况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68

号9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

路 68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 成善栋

成立时间: 2003年5月9日

注册资本: 壹亿陆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更新基金管理人信

息。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法定代表人: 项俊波

成立时间: 1979年2月23日

注册资金: 361 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 国有独资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 国发(1979)

056号

(二) 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简况

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慕冰

成立时间: 2009年1月15日

注册资金: 32,479,411.7万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银监会银

监复[2009]13号

更新基金托管人信

息。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完善相关表述。

十四、基

金资产的

估值

(六) 估值错误的处理

- 4、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的原则和方法
- (1) 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 3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基金份

额净值出现错误时, 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

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

进一步扩大: 当错误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

并报中国证监会; 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通报基金托管人并

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六) 估值错误的处理

- 4、基金份额净值差错处理的原则和方法
- (1) 当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

(含第3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基金份额净值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当错误达到或超过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25%时,基金管理公司应当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完善相关表述。

十五、基

金的费用

与税收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 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 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4%年 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4%÷当年天数

H为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由基金管理 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 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 中划出,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 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C、E 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均为 0.4%。

本基金 C、E 两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 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 基金管理 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 项说明。

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的 0.4%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4%÷当年天数

H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 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 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 划出,由该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 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

等。

根据本基金基金份

额分类的具体情况

完善相关表述。

十六、基

金的收益

与分配

(三) 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 1、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 于面值;

7、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 现金分红与 红利再投资,基金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 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 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三) 收益分配原则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 1、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每一基金份额 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 7、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 现金分红与 红利再投资, 基金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 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 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若投资者不选择, 本基金默认 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六) 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完善相关表述。

2、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所获现金红利不足支付前述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为基金份额。

(六) 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2、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所获现金红利不足支付前述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其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

完善相关表述。

十八、基

金的信息

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5、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 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 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申购赎回代理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5、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基金合同生效后,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 或者赎回前, 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 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 基金管 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申购赎回 代理机构以及其他媒介, 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 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

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

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款规定的市场交易日的 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 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 人网站上。

完善相关表述。

- 7、临时报告
- (16)管理费、托管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 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 (17) 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 0.5%;
- 7、临时报告
- (16)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 (17) 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0.5%;
- (26) 调整本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因本基金份额分

类, 补充临时报告

内容, 并完善相关

表述。